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LOF)
场内简称	智胜先锋(扩位简称:智胜先锋LOF)
基金主代码	5012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3192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11月22日至2021年12月10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7,254			
份额类别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LOF)A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LOF)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65,876,286.00	162,087,231.83	427,963,517.8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71,590.99	135,819.88	307,410.8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65,876,286.00	162,087,231.83	427,963,517.83
	利息结转的份额	170,723.99	135,819.88	306,543.87
	合计	266,047,009.99	162,223,051.71	428,270,061.7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12,703.35	3,001.21	115,704.56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4%	0.00%	0.03%
其中: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0	0
其中: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0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注:①募集期间净认购资金427,963,517.83元已于2021年12月15日划入基金托管专户,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307,410.87元将至下一银行结息日后全部划入基金托管专户。

②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的有效认购申请资金在募集期内所产生的利息在基金募集期结束后折算成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利息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投资者认购所得场外份额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场外认购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按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含)以后部分舍去归基金资产。投资者认购所得场内份额先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再按截位法保留到整数位,小数部分对应的金额退还投资者。场内认购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按截位法保留到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归基金资产。

③募集期间募集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已全部计入投资者账户,归投资者所有。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人应通过其办理认购的销售网点查询其认购确认情况,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